证券代码: 872038

证券简称:帮实科技 主办券商:浙商证券

# 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通知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 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 带法律责任。

## 一、会议召开基本情况

(一)股东会会议届次

本次会议为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会议。

## (二) 召集人

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人为董事会。

#### (三)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

本次股东会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、行政法规、部门规章、规范性文件和公 司章程的规定。会议召开不需要相关部门批准。

#### (四)会议召开方式

√现场会议 □电子通讯会议

会议地点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合生国贸中心 7 幢 10 楼杭州帮实科技股份 有限公司会议室。

#### (五)会议表决方式

√现场投票	□电子通讯投票
□网络投票	□其他方式投票

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。

### (六)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

1、会议召开时间: 2025年9月4日上午10时。

### (七) 出席对象

1.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。

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(具体情况详见下表)均有权出席股东会会议(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),在 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),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、参加表决,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。其中,不包含优先股股东,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。

股份类别	证券代码	证券简称	股权登记日
普通股	872038	帮实科技	2025年9月1日

2. 本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。

# 二、会议审议事项

))) 라 (라 디	100 At 10 Th	投票股东类型	
议案编号	议案名称	普通股股东	
非累积投票议案			
1	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	$\sqrt{}$	
	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		
2	议案》	V	
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			
3	议案》		

3.01	《关于修订〈股东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$\checkmark$
3.02	《关于修订〈董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	√
3.03	《关于修订〈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V
3.04	《关于修订〈承诺管理制度〉的议案》	V

### 1. 《关于修订〈公司章程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关于新《公司法》配套全国股转系统业务规则实施相关过渡安排的通知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、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要求,为进一步完善公司内部治理,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公司结合实际情况,拟对《公司章程》中相关条款予以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网站(www.neeq.com.cn)发布的《拟修订〈公司章程>公告》(公告编号 2025-017)。

#### 2. 《关于修订〈监事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、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《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业务规则(试行)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的最新修订和要求,为进一步促进公司规范运作,公司结合实际情况,拟对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进行修订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监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 2025-020)。

#### 3. 《关于修订公司相关治理制度的议案》

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,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,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》等有关规定,结合公

司实际情况, 公司拟修订部分内部管理制度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(www.neeq.com.cn)上发布的《股东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 2025-018)、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(公告编号 2025-019)、《信息披露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 2025-021)、《承诺管理制度》(公告编号 2025-022)。

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, 议案序号为(1)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;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:

上述议案不存在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议案。

#### 三、会议登记方法

#### (一) 登记方式

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或其他能够表明其身份的有效证件或证明,代理他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有效身份证件、股东授权委托书。

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。法定代表 人出席会议的,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能证明其具有法定代表人资格的有效证明; 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,代理人应出示本人身份证、法人股东单位的法定代表人 依法出具的书面授权委托书。

- (二) 登记时间: 2025年9月4日上午9: 00-10: 00
- (三)登记地点: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合生国贸中心 7 幢 10 楼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会议室

## 四、其他

(一)会议联系方式: 联系人: 马群敏; 联系地址: 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合生国

贸中心 7 幢 10 楼; 电话: 0571-87753796。

(二)会议费用:与会股东自理。

## 五、备查文件

《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》 《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》

杭州帮实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19日

附件:

#### 授权委托书

授权委托书应当包括委托人基本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委托人姓名(或法人股东单位名称)、身份证号码(或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码)、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、股东账户、持股数量;代理人基本信息,包括但不限于代理人姓名、身份证号码;代理事项、权限和期限。授权委托书需由委托人签字(法人股东加盖公章,法定代表人签字)。